

中華書局

張 領 著

張 領 學 術 文 集

上

東

東

東

東

張 領 著

張 領 學 術 文 集

中 華 書 局

1996.1.8

新华书店

东城机关服务部

No.0017896

張頌學術文集

張 頌 著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新興膠印廠印刷

787×1092毫米 1/16印張

1995年3月第1版 1995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1—2,000冊 定價：37.00元

ISBN 7—101—01337—6/H·119

出版說明

張頴先生，山西省介休縣人。是當代知名的考古學家和古文字學家。他早年作過商店學徒，抗日戰爭時參加中國共產黨領導的革命工作，建國後曾任山西省文物局副局長兼考古研究所所長、中國考古學會、中國古文字研究會及中國錢幣學會理事。張頴先生自幼愛好書法、篆刻，有一定的舊學基礎。主管文物考古工作後，又潛心鑽研業務，故成果斐然可觀。

張頴先生的成就主要有兩方面：

一是對古文字學的研究，尤其是對戰國文字的研究。其中對侯馬盟書的考釋，對古幣文字的研究，都已為學術界所承認。

一是對山西地方史的研究。

本文集是張頴先生多年研究工作的結晶，是一部具有較高水平的以古文字研究為主體的學術著作。我們相信，它的問世，會受到學術界的歡迎。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九三年十月

目 录

「羸簋」釋解

席擎方鼎銘文考釋——謹以此文紀念于老
庚儿鼎解

「漳源彝器」拾遺

韓鐘鑊錄考釋

陳喜壺辨

山西万荣出土錯金鳥首戈銘文考釋
《中山王饗器文字編》序

匏形壺与「匏瓜」星

「侯馬盟書」案例釋注

侯馬東周遺址發現晉國朱書文字

「侯馬盟書」竺考續

「侯馬盟書」竺考續

古印文三釋

魏布筒布考釋

「贝丘」布文字辨正

《古印文編》序

檢述古文物秦漢二器考釋

「安國君」印跋	一三七
「貴海」銅印釋文正誤	一四一
「成皋亞印」跋	一四五
鏡銘釋文正誤	一四九

重視對晉國歷史及晉國文化的研究

「剪桐」字辨——析「桐叶封弟」傳說之成因

晉陽古城勘察記

几年來侯馬晉國遺址考古工作的情況和收穫

侯馬東周遺址鑄銅陶范花纹所見

原平县張村一帶古文化考察記

談古長平戰場

「索達干」解（兼談隋唐之際突厥族在山西的活動）

明末清初潞州手工業遭受的摧折

鑒古律今，存真求實——談山西省舊志中臆造古迹的問題

談《介休志》光緒未刊本的得失（兼談有关地方志編纂的若干問題）

《历代咏介诗选注》序言

山西民間流傳的「宝卷」抄本

《太原段帖》釋文指瑕

降大任：張頤傳略

「 轩簋 」 探解

一九八五年一月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在晋中灵石县旌介村发掘了殷商晚期的两座墓葬。出土的铜器中大多带有「冂」形族徽。在第一号墓葬出土的铜器中有簋一件（M1：35），通高一七·七、口径二五厘米；有双耳，饰云雷纹为地的饕餮纹。簋的外底部铸有一个线条突出的动物形象（见附图）。

在以往有关铜器铭文的著录中，属于徽号图形者甚多，单纯的动物形象也很多，常见的有龙、虎、牛、羊、豕、象、龟、鸟、鱼、马数种。其中虎、牛、龟、鱼形象逼真，一望可知；但也有的只能望形思义，在似中求必，如「马戈」之马形（三代，一九、一一）。殷契文图象中的马形（见《古文字类编》徵号文字引「乙，九〇九三」）也是这样。在铜器铭文中还有不少动物形象，仿佛之间，不可名状。

灵石旌介殷商墓葬中所出土铜簋上的动物形象不同于图形符号，更不是象形文字，而是一个真正的动物写照，只是头部和身躯的比例不够准确。乍看去好象和前面所说的两个「马」的形状有某些相似之处，实则毫无马的俊逸之象，而是低首，偻肩，长肺，短鬚。观其面额，使人联想到「诸葛子瑜」故事中的形象，难怪有的同志一见此形，便判定为「驴」。从其神情来看，的确殊于马而近于驴，但细为观察，耳比驴小，身比驴壮。《尔雅翼》中提示：「马力在前髀，驴力在后髀，骡力在腰。」观此形象，其腰特为粗壮，足任力役；正如《汉书·西域传》中所说：「驴非驴，马非马，若龟兹王所谓骡也。」

「骡」字古作「羸」，「骡」乃后起字。骡为马和驴交配所生。我国驯养马的历史非常悠久。马字在甲骨文中已经以夸大头部、加三道鬣纹为标志的象形文字出现，当时已脱离原始图象，而是正式的文字了。至于驴、骡（羸），在甲骨文、金文中均未出现。关于它们的历史，如果从文字记载考查，大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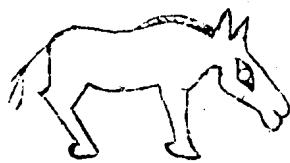
驴一名「漠駒」，故俗称为「毛驴」（见何承天《纂文》）。据《说文》段注：「驴、骡、駢踶……」

太史公皆谓为匈奴奇畜，本中国所不用，故字皆不见经传，盖秦人造之耳。」《急就篇补注》云：「自秦以上传记无言驴者，故《史记》谓匈奴奇畜，中国所不用。大抵驴之为物，至汉而名。」《说文义证》援引顾炎武的考证云：「自秦以上传记无驴者，尝考驴之为物，至汉而名。」至孝武而得充其上林，至孝灵而贵辛。《后汉书·五行志》：灵帝于宫中西园驾四白驴，躬自操辔驱驰周旋，以为大乐。于是公卿渐资中国之用。」顾氏的结论认为，驴在中国的历史最早不超过赵武灵王提倡胡服骑射之时，即公元前三世纪末。文献所载传说最早见于《水经注》卷三二：「沮水又东南迳驴城西、磨城东，又南迳麦城西。……传云：子胥造驴，磨二城以攻麦邑，即谚所云东驴西磨，麦城自破者也。」果如此说，则我国春秋时期的南方吴楚诸国已经把毛驴作为家畜使用了。这虽然是传说，但也可启发人的思考。

驃子在文献中最早的记载，当推《吕氏春秋·爱士》：「赵简子有两白驃而甚爱之。」在《史记·匈奴传》中，驴和驃并称为匈奴之「奇畜」。《汉书·西域传》把驃子与西域龟兹王的话连在一起。《盐铁论》云：「驃、驴、駢、駮，北狄之常畜也。」中国所鲜。」说明在西汉时期，驴、驃为北狄或西域常见的畜类，在中原还是少见的。

驃（「羸」），《说文》谓「驴父马母者也」，《尔雅翼》谓为「马牝驴牡所生」，《齐民要术》谓「驴覆马生羸」，《通典》谓为「驴种而马生之也」，都是说驃的父体为驴，母体为马。还有另一种为马父驴母所生者，古称为「駢」。《说文》：「駢，马父羸子也。」段注：「谓马父之驃也，言马者以别于驴父之驃也。今人谓马父驴母者为马驃；谓驴父马母者为驴驃。」《本草纲目》：「牡马交驴而生子」。《尔雅·释畜》又有「駢蹄」之名。「駢蹄」与「駢」当为音假字，实指同一种动物。秦时已设有「駢蹄苑」，汉官有「牧橐昆蹄令丞」，盖为畜养此类动物而设。关于駢，《说文系传》云：「史时期，驃子不但可得而御之，而且亦可得食之，起码在燕国已是如此。」

据以上所述，大体可以得到这样的印象：驴和驃本北狄或西戎所有，可能在春秋战国之际传入燕



赵等国，逐渐进入内地，但在秦汉时还不是十分普遍。然而，如果我们把视野扩大到考古资料，所见就有很大的不同。远在公元前两千年左右，黄河上游新石器时代的齐家文化中饲养的动物就有狗、猪、羊、牛、马和驴等，「六畜」除鸡外都已出现（《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第一二〇页）。《盐铁论》称驴、骡和骆驼尚为「中国所鲜」，而湖北荆门后港战国楚墓出土的青铜灯就有造型为骆驼的。窃以为根据「羸簋」的发现，应该把驴、骡传入内地的历史至少提到殷商晚期。那么从「羸簋」图象的记录到春秋战国，中间长达五六百年，不见文字图象等对驴、骡的反映，这是什么原因，我认为这些「奇畜」最初来自西域，长期以来混同于马，没有公认的名称，以致湮没无闻，这种现象是不足为怪的。比如在甲骨文和早期金文中就发现有「犧」这种动物的形声字体，但在目前所见的战国文字中却沒有反映，甚至连《说文》中也没有著录，但我们绝不能因此而推断「犧」这种动物在东周到秦汉间二三百年断种不传。同样，驴、骡在数百年间不见文字和图象记载，并不等于它们不存在。特别因为驴、骡原产于戎狄，在中国历史上没有像龙、虎、牛、马那样作为图腾的象征，故也不可能作为族徽标志出现。「羸簋」上的图象不是族徽，而是实物现象。今天的山西省一带为我国古代中夏和西北民族文化交融的纽带地区。在这里，人们最初见到这样的「奇畜」，感到新奇或者神秘，因而把形象描绘下来，这是符合人们的心理的。「羸簋」上的图象不只是我国对「羸」的最早记录，也是我国古代殷商文化和西北民族文化融合的宝贵资料。至于「羸簋」上的动物究竟是「驴骡」之「羸」还是「马骡」之「駔」，从形象上是不易分辨的，所以只能混称，名之曰「羸」。

甯寧方鼎铭文考释

——謹以此文紀念于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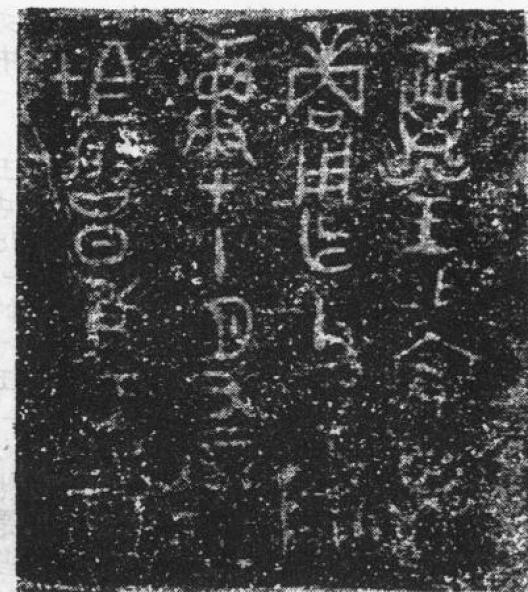
一九八一年山西省曲沃县曲村，在西周墓葬中发现不少青铜器，其中有一饕餮纹方鼎，四足双耳。鼎通高为二五·五公分。耳高四·五公分，足高一一公分，腹高一〇公分。口沿长一九·五公分，宽一六公分。鼎之内壁有铭文四行，共二十七字。（拓本与摹本见附图）

铭文清晰可释，释文为：“甲子，王易甯（寢）茲（孽）商（賞）用作父辛尊彝。在十月又二，遘祖（祖甲），曷日。佳王廿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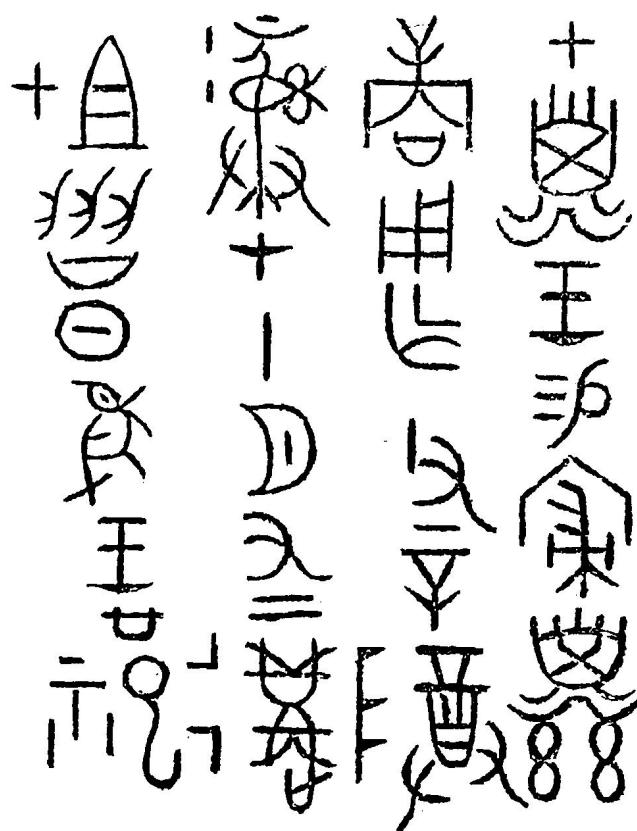
此方鼎虽然出于西周墓葬，但从形制以及铭文款式与内容来看，实为殷商晚期的一件标准器。从其铭文内容所反映的历史事实看，当为殷王盘庚之七世孙、纣辛之四世祖殷王康丁时期之遗物。具体而言，是殷王康丁赏赐给他的侄儿“甯寧”的。“甯”即“寢”字，《说文》“寢”字的籀文作“寔”，此字省“又”。铭文中既用“易”（锡），又用“商”（赏），一般来说：“锡”为赐金，赏为赏贝。铭文中谓当时的殷王对“甯寧”有所赏赐乃作此鼎。此鼎的用场是作为“甯寧”在宗庙里对他父亲——“父辛”的祭器。铭文中的“父辛”即当时殷王康丁之兄廪辛，铭文中的“祖甲”即是廪辛和康丁之父、甯寧之祖。

此鼎铸造的时间是殷王康丁二十年（即铭文中所谓“佳王廿祀”），十二月（铭文中称“十月又二”）的甲子日。过去有人认为殷商时期铜器长铭的出现在帝乙以后，此鼎的发现对殷商长铭铜器的断代提供了新的资料。

我们知道殷王宗庙里大的祭祀必在先祖先妣的忌日举行。如在辛日祀祖辛，在壬日祀妣壬。“甯寧”方鼎铭文首言“甲子”，而后言“遘祖甲，曷日”，完全可以说明这个鼎正是在祖甲宗庙里于祖甲的祭日——甲子日对祖甲举行“曷日”祭祀时所用之物。“曷日”是当时宗庙的一种祭祀名称。“曷”字有“协”



拓 本



摹 本

和「合」的意思，所以在对祖甲举行「曷日」祭祀的同时而兼享廪辛，因之在举行这个祭祀的时候殷王康丁可以赐其侄「甯孽」以孝享其父廪辛——「父辛」的薄葬。在康丁来说祀其父祖甲的时候也可以兼及其兄廪辛，在「甯孽」来说既祀其祖「祖甲」也同祀其父「父辛」——廪辛。由此可知当时祀祖甲的这个宗庙应该是包括廪辛在内的殷商王朝当时的亲庙，而非远祖的祧庙。

「遘祖甲」一词亦为当时习用的常词，与甲文中「遘上甲」（缀合編一八六）词例相同。与金文中「郊卣」铭文「遘于妣丙」和「緡蓋」铭文「遘于妣戊」等词义亦相同。「遘」可通于「逅」或「姤」字。《釋文》「逅、本作遘」，有相遇、会见的意思，《易·姤》「彖曰：姤·遇也」。甯孽方鼎铭文中所说的「遘祖甲」即是在祭祀中巫祝召鬼神之号请祖甲来享亦即「神歆其祀」之义。《書·益稷》言「祖考来格」义亦同此。

甯孽方鼎铭文中除了赏赐者殷王和受器者「甯孽」而外涉及殷王世系者有「祖甲」和「父辛」，而「甯孽」又为「父辛」之子。我们熟知殷王祖甲的儿子是殷王廪辛，在「甯孽」来说当然应称之为「父辛」。同时，我们也知道，殷王廪辛死后，继承其王位的不是他的儿子，而是他的弟弟康丁。所以在铭文中「王廿祀」的「王」必然是当时在位的殷王康丁无疑。而「父辛」之子「甯孽」亦必然是康丁之侄、祖甲之孙。其在同一宗庙中同时举行祭祀大典，亲亲之仪可以想见。表示如下：

祖甲——廪辛（父辛·祖甲子）——甯孽（廪辛子）

祖甲——康丁（祖甲子，廪辛弟）

由上述情况可知，「甯孽方鼎」当为殷王康丁时期亲庙之器，而且是康丁在宗庙为祖甲举行「曷日」祭祀时赏赐给他侄儿「甯孽」作用「甯孽」对他父亲——父辛的孝享之器。铭文最后有「王廿祀」之句，可知殷王康丁在位的时间确为二十年以上。

「甯孽方鼎」内壁的另一面别有铭文二字：

「申俾」二字在商器中习见之，「俾」字有的作「𠂔」（𠂔缶蓋）此字省「爪」作「俾」。见于著录者有「申𠂔父癸爵」（《三代吉金文存》一六·三一）、「申𠂔父乙爵」（《擗古录》一之三·一八）、「申𠂔父甲爵」（《擗古录》一之三·二〇），皆为商器。「申」字有申、中、𠂔、中、中、中各种形体，考释者颇多，有人释「中」（王国维），有人释「日」（徐同柏），有人释「享」（吴大徵），有人释「母」（孙诒让）。因为不少铜器铭文中有一族徽，象人执戈盾之形，郭沫若以为「形虽为人释」，因古文献中「干戈」为常词，故郭释为「干」字。郭说较诸家之释为长。今又发现「申𠂔」铭文之鼎，看来「申𠂔」应为殷商时期的一个大家族，亦当为殷商王朝的一个贵族。「申𠂔」铭文同见于「寢彝」铭文的迹象表明，「申𠂔」很可能即是「寢彝」家族的徽号。在一般情况下族徽皆墮于铭文末行的最后，而此铭文将族徽与正式铭割离而另铸别处，究其原因，可能是铭文二十七字排满四行而族徽又没有另起一行作为单行首字之例，故铸在鼎内壁之另一面。

山西境内历史上发现带有铭文的商器很少，特别是象「寢彝方鼎」这样长铭的铜器还是第一次，如此长的铭文就是在全国来说也是少见的。「寢彝方鼎」为什么能在山西南部曲沃县西周墓葬中发现呢？我认为应当是殷王朝宗庙之器于西周初流散到晋国者。据《史记·周本纪》记载，武王灭纣以后曾「封诸侯班赐宗彝，作分殷之器物……」。按当时周天子分封诸侯的习惯来说，必须举行封土、授民、分器的隆重典礼。所谓「分器」即「抚之以彝器，旌之以车服……」云云。晋开国君叔虞封唐时曾分得「密须之鼓……阙巩之甲……鍼铖秬鬯，彤弓虎贲……等等」（《左传·昭十五年》）。「寢彝方鼎」很有可能是晋国建邦之初周天子以战获之殷商宗庙彝器颁赐给唐叔的器物。另一个可能是西周初周公诛管、蔡后，封殷微子于宋以续殷之先祀，而此鼎或沦为宋国宗庙之器，随后又辗转入于晋者。

一九八四年四月

庚儿鼎解

一九六一年冬季，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和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发掘了侯马上马村的一群东周墓。第十三号墓出土铜器最多，其中有同铭的大鼎两件。口径四〇、足高一六·五厘米。腹部有蟠螭文两层，中间隔以绹纹；耳部是蟠螭文；足膝部作饕餮文。两鼎形制、花纹、铭文大致相同。铭文三行二十九字，在腹内。

佳正月初吉丁亥卯王之子

庚儿，自作龢舞，用征用
行用龢用鬻，眉寿无疆。

由铭文，可知此鼎是徐国之器。作者是徐王之子庚儿，故可命名为「庚儿鼎」。郭沫若院长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中，共著录了徐器七件。它们和此鼎文字风格大致相同。徐国七器铭文都有韵，此鼎亦然。此鼎文字，笔势流畅，舒朗奔放，与徐器沈儿钟和王孙遗者钟非常相近。「庚儿鼎」铭文中的「庚」字与「沈儿钟」铭文中「徐王庚」的庚字以及「沈儿」的「儿」字写法完全一样。此鼎「龢舞」之「舞」字一作「𦥑」一作「𦥑𦥑」与「乙舞」（《攢古录》二，二十六页）铭文「龢舞」的「𦥑𦥑」字略有不同，与「宽儿鼎」（《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铭文「龢舞」的「𦥑𦥑」近似，但也有一些差别。「舞」当为「麻」、「廟」的省文，乃鼎的别名。「龢」字从人食乃「以食食人」之意（见《说文解字》）。与「食」意亦同，如「儼儿钟」有「龢龢歌舞」之句（见《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故「邕子鼎」作「龢龢」，「宜桐孟」作「龢龢」其意均同。此鼎铭文中有关「用龢用鬻」四字，「龢」字一鼎作「𦥑𦥑」一鼎作「龢龢」（见拓片）与「沈儿钟」铭文中「自作龢钟」之「𦥑𦥑」字意味亦相同。「龢」之一字于钟习见，如「沈儿钟」有「自作龢钟」、「龢龢百姓」之句。「王孙遗者」

钟」有「爞爞龢钟」之句。在鼎的铭文中「龢」字少见，特别是「用龢」的句子更为罕见。此鼎「用龢」之意与钟铭文「龢」字不同，可通于「盨」，亦「和」字，盖五味调和之意。诗《商颂》：「亦有和羹」笺：「和羹者五味调，腥热得节，食之于人性安和……」。至于用「鬻」的「鬻」字与「徐王曠鼎」铭文中「用鬻祭腊」之「鬻」有极相似之处，可能为同一个字。郭院长释作臠字之古文，从鬲采声（见《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此鼎之「鬻」字与「徐王曠鼎」之「鬻」字之偏旁相同，中间小有区别，徐王曠鼎「鬻」字中的「采」字作「乂」此鼎一作「乂」一作「𠂔」。疑为「鬻」字。说文「鬻」音也。即烹的意思。其「乂」或「中」字可能是「者」字的省文。从鬻者声（见《说文》）。此与「叔夜鼎」铭文「用鬻用烹」的「烹」字（𦵹）其意均同（见《攢古录》二）。

此外，《金石索》卷一所著录的徐王子前钟，其铭文风格与《大系》所录徐七器不同。「王」「徐」「月」等字，都与该七器极不相同。其中某些辞句，与沈儿钟、王孙遗者钟及许子钟相比较，显有前后倒置之处。「徐王子前」之「前」，似仿自徐器宜桐孟之「桐」字，故疑为伪器，因之不足参考。

徐国七器铭文中，常常表明作器者是某某的子孙或臣等，如曰「徐季稟之孙」，「徐王庚之淑子」，「余迭斯于之孙」，「余义楚之良臣」等（请参看《大系》考释页一五九——六四）。这样很便利对于我们对于徐器年代和世次先后的研究。

《大系》的考释，对于徐国七器排列了先后次序。郭院长以为徐王曠鼎「文字在徐器中较有古意，盖在春秋中叶」。宜桐孟曰「徐王季稟之孙宜桐」，他以为「徐王季稟殆即徐王曠（曠之異文）」，一字一名也，」则宜桐应为此徐王之孙。沈儿钟曰「徐王庚之淑子庚儿」，他说「徐王庚与沈儿无可考，然由器制与文体现观之，大率春秋中叶以后器」。他说王孙遗者钟「亦徐器，由其铭辞与沈儿钟如出一人手笔，可以判知」。又说「遗者者余意当即容居。檀弓下邾娄考公之喪，徐君容居来吊唁。……容居之年代可据邾娄考公而定，邾注云：考公、隐公益之孙，考或为定。……余意定亦系误字，定当为宣，邾宣公经与鲁襄公同时，于时徐尚未弱」。他在徐王义楚鐫下考释说「《左传》昭公六年徐义楚聘于楚，即此徐王义楚，聘楚盖其尚为世子时事，杜预以为徐大夫，乃出于推肥。」徐器第六是一钟，铭曰「余义楚之良臣」，当与前器同时。徐器第七是一鉶，郭院长说「此鉶文字与义楚鐫极相近，疑是同时所出」。

此次侯马东周墓所出庚儿鼎与沈儿钟铭文中「徐王庚之子沈儿」的徐王庚当为一人。因之，它在文字风格上和沈儿钟、王孙遗者钟极相近似。但在时间上，庚儿鼎较沈儿钟要早一些。如前所述，徐王瞷鼎和宜桐孟是较早的徐器，宜桐是前器徐王之孙，当铸于同时，二器文字风格相近，比较端庄浑厚。庚儿鼎是徐王庚为世子时所作，沈儿是庚儿为王时其儿子沈儿所作，此二器时间先后衔接，文字风格由规正变为豪放。王孙遗者钟的文体既与沈儿钟「如出一人手笔」，遗者自称王孙，很可能徐王庚之孙，亦为徐王庚在位时之铸器。如果遗者是客居的话，那末客居往吊于邾，他代表的或许是徐王庚或其子沈儿。因此，庚儿鼎、沈儿钟和王孙遗者钟应在春秋中叶以后，即郭院长所说「与鲁襄公同时」。

由上所述，侯马所出庚儿鼎，不但为徐器增加了一件新材料，并且对已著录的徐器的相互关系得以更明显一些。

关于徐国的历史资料，文献中只有较零散的记载。《春秋》僖公三年「徐人取舒」，杜注云「徐国在下邳僮县东南华亭」；又僖公十三年「楚人败徐于萎林」，杜注云「萎林，徐地，下邳僮县东南有萎亭」。《水经·淮水注》曰「东绝厉涧，又东迳大徐县故城南」。《史记·秦本纪》正义引《括地志》曰「大徐城在泗州徐城县北三十里，古之徐国也」。《太平寰宇记》卷十四泗州临淮县下曰「故城一名大徐城，古徐国也，在徐城县北三十里。汉书地理志云故徐国也，其城周十二里。又郡国志云薄薄城即徐偃王叔造，故曰薄薄城，今呼为故城」。《水经·济水注》曰「又东南迳徐县北……故徐国也……今徐城外有徐君墓」。《元和郡县志》卷十曰「徐城县本徐子国也……大徐城在县北三十里，徐君墓在县北三十里，季札挂剑处也」。由上所述，可知徐国位于淮河流域的江苏、安徽交界地区。

徐为盈姓之国。《汉书·地理志》临淮郡徐县下本注云「徐，故国，盈姓」。《左传》昭公元年「周有徐、奄」，杜注云「二国皆嬴姓」。在淮河流域的徐国和在西土的秦国，同是嬴姓，所以同有玄鸟降生始祖的传说，徐国事见《水经·济水注》，秦国事见《史记·秦本纪》。

徐在西周当为一强大之国，周王室曾一再用兵讨伐。《诗经·江汉》曰「率彼淮浦，省此徐土」；《尚书·费誓书序》曰「鲁侯伯禽宅曲阜，徐夷并兴，东郊不开，作费誓」。徐在周人口中称为夷，所以西周金文中的「淮夷」「南夷」等可能是泛指江淮一带的国家，徐是其中之一。到了东周时代，南方

的吴、楚等国日益强盛起来，徐国仍具有一定势力，与中原的接触也渐渐频繁起来。这在《春秋》《左传》中屡有记载：

《春秋》僖公十五年「楚人伐徐。……公孙敖帅师及诸侯之大夫救徐。」「冬，宋人伐曹，楚人伐徐于娄林。」

《左传》僖公十五年「春，楚人伐徐，徐即诸夏故也。……秋，伐厉以救徐也。」

《春秋》僖公十七年「春，齐人为徐伐英氏，以报娄林之役也。」

《左传》僖公十七年「春，楚子……徐子……淮夷会于申。楚人执徐子。」

《左传》昭公四年「徐子，吴出也，以为貳焉，故执诸申。」

《春秋》昭公五年「冬，楚子……徐人、越人伐吴。」

《左传》昭公六年「徐义楚聘于楚，楚子执之，逃归。惧其叛也，使薳泄伐徐，吴人救之。」

《春秋》昭公十二年「楚子伐徐。」

《左传》昭公十二年「楚子狩于州来。……帅师围徐以惧吴。」

《春秋》昭公十六年「春，齐侯伐徐。」

《左传》昭公十六年「齐侯伐徐。……徐人行成……赂以甲父之鼎。」

《左传》昭公二十七年「吴公子掩余奔徐。」

《春秋》昭公三十年「冬十有二月，吴灭徐，徐子章羽奔楚。」

《左传》昭公三十年「吴人使徐人执掩余，……二公子奔楚。……十二月吴子……遂伐徐，己卯灭徐。徐子章禹……遂奔楚。楚沈尹戌帅师救徐弗及，遂城夷使徐子处之。」

由以上所引述不甚完备的材料来看，可知徐与邻国接触交涉最多的是吴、楚两国，其次是齐。我们没有找到徐与晋有过什么来往，既未一同参与盟会，也未有过战争。因此，为何会在晋国出现徐国的铜器，成为问题。由两鼎铭来看，它们不是媵女之器，所以可能是通过吴、楚等国的关系辗转流入晋国的。徐与吴、楚、齐的关系，或友或敌，时常变化。吴有时伐徐，有时救徐。楚既与徐、蔡等共同伐吴，